

证券代码：873284

证券简称：明通集团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修订原有条款□新增条款□删除条款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一) 修订条款对照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五条 公司住所：广州市白云区广州民营科技园科泰一路 2 号之二产业互联网创新中心 1 栋 3 层	第五条 公司住所：广州市白云区广州民营科技园科泰一路 2 号之二产业互联网创新中心 1 栋 4 层
第一百零十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股东大会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授予董事会审议公司购买或出售资产（不含原材料、燃料和动力以及出售产品、商品等与日常	第一百零十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股东大会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授予董事会审议公司购买或出售资产（不含原材料、燃料和动力以及出售产品、商品等与日常

经营相关的资产，但资产置换中涉及购买、出售此类资产的，仍包括在内)、贷款融资、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投资，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等)、提供财务资助、租入或租出资产、签订管理方面的合同(含委托经营、受托经营等)、赠与或受赠资产、债权或债务重组、研究或开发项目的转移、签订许可协议等交易事项的权限如下： （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孰高为准）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 20%以上； （2）交易涉及的资产净额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20%以上，且超过 300 万元。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或者与关联法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0.5%以上的交易，且超过 300 万元，由董事会审议决定。	经营相关的资产，但资产置换中涉及购买、出售此类资产的，仍包括在内)、贷款融资、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投资，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等)、提供财务资助、租入或租出资产、签订管理方面的合同(含委托经营、受托经营等)、赠与或受赠资产、债权或债务重组、研究或开发项目的转移、签订许可协议等交易事项的权限如下： （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孰高为准）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 10%以上； （2）交易涉及的资产净额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以上，且超过 300 万元。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或者与关联法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0.5%以上的交易，且超过 300 万元，由董事会审议决定。
--	--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 ☒是 ☐否

变更前公司注册地址为：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广州民营科技园科泰一路 2 号之二产业互联网创新中心 1 栋 3 层

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为：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广州民营科技园科泰一路 2 号之二产业互联网创新中心 1 号楼 4 层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公司拟进入创新层、变更注册地址，故对公司章程相关内容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三、备查文件

《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